

學術思想學程之修課要求

1、95-96 學年度入學學生選擇本學程，需修畢：

- (1)「哲學基本問題」或「社會學導論」，兩科選一科（不得算入學程選修 12 學分內）。
- (2)其他選修四門課 12 學分（「日本漢學史」、「西方漢學史」僅採計一門）。
以符合學程要求。

2、97-98 學年度入學學生選擇本學程，需修畢：

- (1)「文學概論」或「哲學基本問題」或「文化研究導論」，三科選一科（不得算入學程選修 12 學分內）。
- (2)其他選修四門課 12 學分（「日本漢學史」、「西方漢學史」僅採計一門）。
以符合學程要求。

3、99 學年度(含)以後入學學生選擇本學程，除了相關之系定必修課程外，應在專業選修課程中修畢十二學分、合計四門（「日本漢學史」、「西方漢學史」僅採計一門），以符合學程要求。

本學程常設選修課程表如下：

| 大一 | | 大二 | | 大三 | | 大四 | |
|----|------|----|----|--------|----|-------|----------|
| 上 | 下 | 上 | 下 | 上 | 下 | 上 | 下 |
| | 古籍導讀 | 論語 | 孟子 | 史記 | 莊子 | 詩經 | 周易 |
| | | | | 世說新語 | 荀子 | 老子 | 左傳 |
| | | | | 理學資料選讀 | 楚辭 | 韓非子 | 文心雕龍 |
| | | | | 日本漢學史 | 學庸 | 尚書 | 先秦文藝理論選讀 |
| | | | | | | 西方漢學史 | |